

证券代码：874398

证券简称：普特医疗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浙江普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38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272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36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4.83 亿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0.99 亿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8.4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75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62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F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63 亿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0.65 亿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13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 亿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 亿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无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5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张颖	王振克	义国兵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3 年	2020 年	2013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3 年	2017 年	2011 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6 年	2020 年	2013 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1 年	2021 年	2023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含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2023 年，签署开山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杭州解百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等	无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和元生物、上海建科、福然德、云中马、英方软件嘉华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 2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5 万元。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2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5 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综合考虑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执行回避表决制度。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评估了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从事审计业务的相关资格、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要求。鉴于此，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项提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独立董事蒋贤品、黄加宁、宋骏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良好的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审计业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四)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普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浙江普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普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浙江普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